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降至 5%以下**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杭州晨启成和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因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晨启成和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晨启”）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降至 5%以下，未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后，杭州晨启持有公司股份 7,624,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截至 2026 年 1 月 5 日的公司总股本 153,068,000 股）比例为 4.9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3、杭州晨启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杭州晨启承诺其前次通过协议转让获得的公司股份自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2025 年 8 月 27 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减持。

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为符合条件的 44 名激励对象归属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588,000 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杭州晨启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动稀释降至 5%以下。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晨启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

报告书》，现将其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晨启成和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平高创业城 5 幢 76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晨壹红启（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 代表	贾春浩
注册资本	13,61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EFXCRG12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25-04-0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5-04-01 至 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平高创业城 5 幢 763 室

###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杭州晨启持有公司股份 7,624,000 股，占公司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前总股本（即 当时总股本：152,480,000 股）比例为 5.00%。本次权益变动后，杭州晨启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动，仍持有公司股份 7,624,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截至 2026 年 1 月 5 日的公司总股本 153,068,000 股）比例为 4.9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杭州晨启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股数变动 (股)	变动比例
杭州晨启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归属导致被动稀释	2026年1月5日	-	-0.02%

注：上表中的“变动比例”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7,624,000	5.00	7,624,000	4.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24,000	5.00	7,624,000	4.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杭州晨启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

2、杭州晨启履行了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并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杭州晨启）》。

3、杭州晨启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杭州晨启承诺其前次通过协议转让获得的公司股份自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2025年8月27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减持，前述股份在前述承诺

不减持期限内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按照前述承诺执行。同时，杭州晨启承诺在未来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

### 三、备查文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杭州晨启）》

特此公告。

青岛德固特节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5日